

汕头综合保税区自然资源与建设局

汕综保自建环建〔2025〕1号

关于《谷物食品及饮料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广东聚谷来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你司委托利智华（广州）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编制的《谷物食品及饮料扩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谷物食品及饮料扩产技术改造项目”位于汕头综合保税区广平路19号厂房1层西侧、3-5层（租用），拟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使用燕麦、白糖、杂粮、粉料（植物粉、谷物粉等）、纯水、烘焙食品等原辅材料，生产其他罐头、方便食品、固体饮料，及对烘焙食品进行包装。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其他罐头6000t、方便食品1700t、固体饮料3300t，包装烘焙食品5230t。项目不设食宿。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一、项目营运期间：

1. 废水主要为纯水制备浓水及反冲洗废水、原料清洗废水、车间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纯水制备浓水、原料清洗废水、车间清洗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30t/d，处理工艺为“气浮+A2/O法+沉淀+MBR法”）处理后，与经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

汇入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汕头市南区污水处理厂濠江分厂统一处理。废气主要为配料搅拌过程产生的颗粒物、废水处理设施产生的臭气（臭气浓度、硫化氢、氨等）。颗粒物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须对废水处理设施池体加盖，减少臭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线，拟采取减振、消声、墙体隔声等措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废物料、污泥、废滤芯）、危险废物（废机油、片碱包装袋）和生活垃圾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废包装材料、废物料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污泥交由专业单位处理、废滤芯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回收单位；危险废物收集后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理；生活垃圾须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日产日清。

2. 项目应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避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省环境应急平台备案。

3. 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控制为：各项水污染物排放指标纳入汕头市南区污水处理厂濠江分厂统一管理。

4. 批复未尽事项，按该项目《报告表》执行。

二、项目执行标准：

1. 废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2. 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恶臭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3. 营运期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4. 一般工业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进行管理；危险废物临时存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汕头综合保税区自然资源与建设局

2025年2月13日



